

# 颍上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颍上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渗滤液处理站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5月5日，颍上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颍上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渗滤液处理站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根据《颍上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颍上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渗滤液处理站扩建项目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和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颍上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投资2078万元在安徽省颍上县循环经济园区内改扩建“颍上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渗滤液处理站扩建项目”。本项目中心经纬度为东经116.270233°，北纬33.233792°。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项目经颍上县发展改革委予以立项备案；2020年12月，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8月10日，阜阳市颍上县生态环境分局以“颍环行审字[2020]58号”文对项目环评下达批复。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2078万元，其中环保投2078万元。环保投资占建设费

用的 100%。

#### （四）验收范围

颍上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渗滤液处理站扩建项目及其配套环境保护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内容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内容建设，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经现场勘验，该项目已按环评文件及批复意见要求落实相关污染防治措施：

###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垃圾填埋场产生的渗滤液处理后的清液、反渗透产生的浓缩液、设备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等。

本项目渗滤液处理后的清液回用于循环冷却系统补充水、不外排。渗滤液浓水部分用于飞灰稳定化用水及熟石灰制备用水，剩余的渗滤液浓水全部回喷于焚烧炉内，不外排。设备冲洗废水进入渗滤液处理系统的预处理系统，同渗滤液一并处理。生活污水经厂区内的 1 座埋地式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厂区内的绿化和道路洒水，不外排。

### （二）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污水处理站废气和沼气。

污水处理站的各处理单元产生恶臭，产生臭气的单元采用封闭式设计，再通过引风机将臭气收集后送至一次风机入口和垃圾库负压区进入焚烧炉焚烧处置。项目污水处理站的厌氧反应池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沼

气。项目将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沼气经净化后回焚烧炉，并设置备用火炬，在应急工况下使用火炬燃烧，避免二次污染。

###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为各种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污水泵、污泥泵、鼓风机等机械设备噪声，项目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产噪设备采取减振措施，安装减振基座和橡皮垫及厂房隔声等措施，并对设备进行定期检查和维修，减少摩擦，以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为渗滤液处理污泥、废滤膜、废矿物油及生活垃圾。

项目所产污泥泵入污泥池内，经重力浓缩，浓缩污泥排放污泥脱水间内经板框压滤机脱水至含水 80%以下，最后产生的泥饼收集后入炉焚烧处置。废滤膜、废矿物油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最后作为危险废物送危废处置单位处置。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交由有回收资质的生产厂家进行回收再生利用。员工生活垃圾厂内收集后入炉焚烧处置。

## 四、环保设施验收效果及对环境的影响

（1）废水：渗滤液污水处理系统出口废水排放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表 1 敞开式循环冷却水系统补充水水质标准的要求，同时满足《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中表 3 的要求及《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技术规范》（CJJ90-2009）中“表 11-1 循环冷却水水质标准”要求。

（2）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恶臭无组织排放满足《恶臭污

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新扩建项目二级标准”。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本次验收监测除臭装置废气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中排放标准。

（3）噪声：本次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昼间噪声等效声级范围分别为63.6~64.5dB（A）、63.3~63.6dB（A），厂界监测点均满足环评批复中要求的《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厂界夜间噪声等效声级范围分别为52.9~53.8dB（A）、53.0~53.8dB（A），厂界监测点均满足环评批复中要求的《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污水处理工艺对污水中各种污染因子去除效率在94.85%~99.99%之间，COD的平均去除率为99.98%，氨氮的平均去除率为99.98%。综合来看，对污水中各项污染因子处理效果较好。

项目恶臭废气处理设施对氨的处理效率范围为35.71%~53.85%，平均处理效率为43.82%。对硫化氢的处理效率范围为49.59%~71.84%，平均处理效率为61.54%。

## 五、验收结论

颍上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渗滤液处理站扩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本次验收工程内容按照环评批复的要求基本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污染物达标排放，总体符合验收条件，验收组一致认为完善后续要求后，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建议

(1) 加强公司的环境保护建设和监督管理职能，提高工作人员的理论及操作水平、岗位培训，完善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和环境保护档案管理。

(2) 加强项目废气处理设施的维护与管理，确保除臭装置正常运行，保证项目工艺废气的达标排放。

(3) 加强污染源管理和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控制污染，预防厂区内突发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

(4) 增强厂区内生态恢复和厂区绿化水平。

## 七、验收人员信息

名单附后。

颍上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22年5月5日